



明博
MINGBO

做用户心中**最具**活力的公司

散旦镇 2022 年沙营村农旅融合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富民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章）

报告编号：云明博咨字〔2023〕第 024-08 号

项目评价起止时间：2023 年 7 月 21 日-2023 年 10 月 20 日

评价报告出具时间：2023 年 10 月 20 日

地址：昆明市五华区人民中路右弼大厦 16 楼

邮编：650000

电话：13769111640

目 录

摘 要	i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2
(三) 项目实施内容	3
(四) 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4
(五) 组织管理情况	8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9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9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评价 抽样	10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6
三、绩效评价结论	18
(一) 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18
(二)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19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21
(一) 决策情况分析	21
(二) 过程情况分析	23
(三) 产出情况分析	24
(四) 效益情况分析	26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30
(一) 项目建设前期规划不足，影响经济发展	30
(二) 未全面有效履行施工合同条款	30
(三) 固定资产登记不及时	31
六、建议	31

（一）进一步提升项目规划和管理水平	32
（二）加强资金监管，全面履行合同	32
（三）加强固定资产账务管理	32
七、其它需说明的情况	33

摘 要

一、基本情况

为深入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大力发展村域富民产业,推进农业农村绿色发展,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三农”工作,让农民获得更多产业增值收益,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保持城乡居民收入差距持续缩小,散旦镇人民政府向县财政局申请专项资金,充分利用沙营村民风淳朴自然,民俗文化多样,气候宜人,村庄地理位置及交通便利等优势条件,以“三旅”融合为切入点,以土地连片化为抓手,打造富民县散旦镇 2022 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促进农民持续增收。为此,县财政局安排市级财政预算资金 200 万元,作为散旦镇 2022 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支出。

截至评价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下同)资金应到位 200 万元,实际到位 200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实际支出 200 万元,资金使用率 100%。

二、绩效评价结论

经评价,2022 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5 分,评价等级为“良”。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散旦镇沙营村在乡村建设行动中取得积极成效,乡村面貌发生明显变化,激发了乡村发展活力,使农村生态环境得到一定改善,乡村文明程度得

到了提升，促进了村民及村集体的持续增收。但评价发现，也存在项目建设前期规划不足，影响经济发展、未全面履行施工合同条款、固定资产登记不及时等问题。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建设前期规划不足，影响经济发展

散旦镇人民政府项目建设前期规划不足，没有充分考虑片区整体规划，交通流线及配套建设不完善，导致车辆拥堵、停车困难问题。项目区车行道路为断头路，未形成交通闭环，影响交通通行。同时，农村合作社在露营体验区，生态停车场建设区域内种植较稀少的玉米、向日葵等粮食作物，影响游客的娱乐体验，不利于农旅经济发展。

（二）未全面有效履行施工合同条款

1. 进度款支付不符合合同约定要求

一是首次付款超合同支付比例。按照《富民县散旦镇 2022 年沙营农旅融合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本工程设预付款，进场后七天内支付 30%，……”项目施工方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进场开工，散旦镇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施工方进场后 7 天内支付 50% 的预付款 100 万元。散旦镇人民政府未按合同约定比例支付建设预付款，违反了相关财务和会计准则要求，更为重要的是建设预付款支付比例过高使工程建设大部分风险转移给散旦镇人民政府，政府管理的主动权丧失，工程的工期和质

量将无法有效管控。

二是竣工结算价款支付进度滞后。合同约定“发包人收到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后 28 天内无正当理由不支付工程竣工结算价款,从第 29 天起按承包人同期向银行贷款利率支付拖欠工程价款的利息,并承担违约责任”。2022 年 8 月 26 日出具的结算审核报告,散旦镇人民政府于同日支付 40%的建设款,剩余款项 2022 年 12 月 1 日才予以支付,竣工结算价款支付滞后。

2. 项目完工后未及时组织验收

《富民县散旦镇 2022 年沙营农旅融合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发包人收到竣工验收报告后 28 天内组织有关单位验收……”。2022 年 6 月 19 日,云南大彻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出具质量评估报告对农旅基础设施建设竣工验收,但是散旦镇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8 月 6 日才组织单位对项目建设进行验收,工程建设组织验收较为滞后。

(三) 固定资产登记不及时

散旦镇 2022 年沙营农旅融合项目建设于 2022 年 6 月 19 日完工,2022 年 8 月份验收并投入使用,但沙营村村委会 2023 年 3 月份才转为固定资产。由于未按《政府会计准则-固定资产》及时从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核算,影响资产折旧的准确性。

四、建议

(一) 进一步提升项目规划和管理水平

一是前期工作是整个项目有序推进的关键，是项目基本建设的重要环节。要树立前期决策工作质量好坏直接影响项目投资效益的观念，要精细谋划、科学决策、需提前布局。二是后期农旅项目申报时，需充分贯彻落实《富民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发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年度计划的作用，合理调整用地结构、布局和开发时序。

（二）加强资金监管，全面履行合同

一是业主方按照合同约定价款的支付方式及支付比例执行，及时支付工程款，并尽量避免出现延期付款现象。同时加强合同拟定、签订、履约全过程监督检查，加强合同的变更、解除管理。重点关注各阶段合同管理及执行情况，提高经济事项管理水平和质量。

二是散旦镇人民政府作为业主方，应督促施工单位做好工程建设的收尾工作，及时组织各方开展工程验收，及时申请审计部门开展竣工决算审计工作。

（三）加强固定资产账务管理

严格落实账务管理制度，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尽快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实现账实一致。同时，加强项目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的培训，使其能够了解工程建设的基本流程，能够及时、准确的知道项目进展情况，并根据工程进度申请及时支付项目款项，根据实际情况暂估或结转固定资产。

散旦镇 2022 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绩〔2020〕11号)、《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云发〔2019〕11号)、《中共昆明市委 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昆发〔2019〕12号)和《中共富民县委 富民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富发〔2019〕16号)的要求,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接受富民县财政局(以下简称“县财政局”)委托,于2023年7月21日至2023年10月21日对富民县散旦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散旦镇人民政府”)2022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为深入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大力发展村域富民产业,推进农业农村绿色发展,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三农”工作,让农民分享更多产业增值收益,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保持城乡居民收入差距持续缩小,散旦镇人民政府向县财政局申请专项资金,充分利用沙营村民风淳

朴自然，民俗文化多样，气候宜人，村庄地理位置及交通便利等优势条件，以“三旅”融合为切入点，以土地连片化为抓手，打造富民县散旦镇 2022 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促进农民持续增收。为此，县财政局安排市级财政预算资金 200 万元，作为散旦镇 2022 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支出。

（二）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1. 预算批复及下达情况

根据《富民县人民政府关于同意实施 2022 年财政专项衔接资金项目建设的批复》（富政复〔2022〕21 号），富民县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批准实施富民县散旦镇 2022 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

2022 年度县财政局安排散旦镇 2022 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资金 200 万元。2022 年 3 月 17 日富民县乡村振兴局、县财政局以《关于下达 2022 年度第一批财政专项衔接项目资金的通知》（富乡振联〔2022〕1 号）分配第一批项目资金共计 150 万元，2022 年 5 月 18 日富民县乡村振兴局、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度第二批财政专项衔接项目资金暨项目管理费的通知》（富乡振联〔2022〕3 号）分配第二批项目资金 46.86 万元，2022 年 8 月 30 日富民县乡村振兴局、县财政局以《关于下达 2022 年度省级第二批财政专项衔接项目资金的通知》（富乡振联〔2022〕4 号）分配第二批项目资金 3.14 万元。资

金来源情况明细如下表 1:

表 1: 资金来源情况

单位: 万元

年度	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文号	资金下达文号	安排金额
2022 年	市级资金	昆财农〔2021〕211 号	富乡振联〔2022〕1 号	20.00
2022 年	市级资金	昆财农〔2022〕20 号	富乡振联〔2022〕1 号	130.00
2022 年	市级资金	昆财农〔2022〕92 号	富乡振联〔2022〕3 号	46.86
2022 年	市级资金	昆财农〔2022〕161 号	富乡振联〔2022〕4 号	3.14
合 计				200.00

2. 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

截至评价日, 散旦镇 2022 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资金到位 200 万元, 资金到位率 100%, 实际支出 200 万元, 资金使用率 100%。具体见表 2:

表 2: 2022 年度资金到位情况及支出情况表

单位: 万元

资金类型	应到位资金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金情况		
		到位资金	支出资金	结转资金
市级资金	200	200	200	
小计:	200	200	200	

(三) 项目实施内容

1. 项目建设地点: 富民县散旦镇沙营村委会。

2. 项目开展时间: 2021 年 12 月至 2022 年 11 月。

3. 项目总投资: 352 万元, 其中: 财政资金 200 万元, 自筹资金 152 万元 (村集体投入 1 万元, 村民投工投劳以劳折资

1 万元，整合其他资金投入 150 万元）。

4. 项目建设内容：

①农业种植、养殖区建设：沙营村水稻种植（含彩色水稻）100 亩；稻鱼共生综合种养殖区建设（配套建设农事体验区）10 亩；莲藕小龙虾共生综合种养殖区建设 30 亩；移动农特产品展台 20 个。

②农旅产业基础设施建设：沙营村田园观光健康道路（C25 砼）建设 4,800 平方米；沟盖板（钢筋砼）路建设 270 平方米；田园机耕路建设 1,500 平方米；道路挡墙建设 400 立方米；人行步道建设 180 平方米；田园道路景观美化 200 平方米；田园道路亮化（太阳能路灯）40 盏；河道治理及绿化 300 米；观景亭（台）建设 40 平方米；入口景观标牌 1 项；墙体美化 200 平方米；露营体验区建设 5 亩；生态停车场建设 200 平方米；生态移动卫生间建设（4 个坑位）1 项；25m³垃圾房建设 1 座。

③农业产业技能培训 100 人次。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1. 预算批复（申报）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情况

（1）预算批复（申报）绩效目标

总目标：按照“显山、露水、记乡愁”的发展思路，结合富民“九化”行动方案，以“三旅”融合化发展促农民增收行动为切入点，紧扣土地连片化流转，结合党的二十大召开、富

民县创建全国民族团结示范县契机，以大地为幕，以彩稻作笔，以文化着色，打造以民族团结和喜迎二十大主体的彩色水稻景观。以建设“村村优美、户户整洁、处处和谐、人人幸福”的目标，实现山水田园一幅画、城镇村落一体化的城乡发展新格局，全面开展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建设规划科学形态美、村容整洁环境美、创业增收生活美、乡风文明和谐美，宜居宜业宜游的农旅融合示范村。

年度目标（2022年）：目标1：整合资金完成沙营村水稻种植（含彩色水稻）100亩；稻鱼共生综合种养殖区建设（配套建设农事体验区）10亩；莲藕小龙虾共生综合种养殖区建设30亩；移动农特产品展台20个。目标2：完成沙营村田园观光健康道路（C25砼）建设4800平方米；沟盖板（钢筋砼）路建设270平方米；田园机耕路建设1500平方米；道路挡墙建设400立方米；人行步道建设180平方米；田园道路景观美化200平方米；田园道路亮化（太阳能路灯）40盏；河道治理及绿化300米；观景亭（台）建设40平方米；入口景观标牌1项；墙体美化200平方米；露营体验区建设5亩；生态停车场建设200平方米；生态移动卫生间建设（4个坑位）1项；25m³垃圾房建设1座。目标3：农业产业技能培训100人次。

（2）绩效指标

产出数量：沙营村水稻种植（含彩色水稻）≥100亩；稻

鱼共生综合种养殖区建设（配套建设农事体验区） ≥ 10 亩；莲藕小龙虾共生综合种养殖区建设 ≥ 30 亩；田园观光健康道路（C25 砼）建设 $\geq 4800\text{ m}^2$ ；沟盖板（钢筋砼）路建设 $\geq 270\text{ m}^2$ ；田园机耕路建设 $\geq 1500\text{ m}^2$ ；道路挡墙建设 $\geq 400\text{ m}^3$ ；人行步道建设 $\geq 180\text{ m}^2$ ；田园道路景观美化 $\geq 200\text{ m}^2$ ；田园道路亮化（太阳能路灯） ≥ 40 盏；河道治理及绿化 $\geq 300\text{ m}$ ；观景亭（台）建设 $\geq 40\text{ m}^2$ ；入口景观标牌 ≥ 1 项；墙体美化 $\geq 200\text{ m}^2$ ；露营体验区建设 ≥ 5 亩；生态停车场建设 $\geq 200\text{ m}^2$ ；生态移动卫生间建设（4个坑位） ≥ 1 项； 25 m^3 垃圾房建设 ≥ 1 座；移动农特产品展台 ≥ 20 个；农业产业技能培训 ≥ 100 人次。

产出质量：沙营村水稻种植（含彩色水稻）验收合格率 $\geq 100\%$ ；稻鱼共生综合种养殖区建设（配套建设农事体验区）验收合格率 $\geq 100\%$ ；莲藕小龙虾共生综合种养殖区建设验收合格率 $\geq 100\%$ ；田园观光健康道路（C25 砼）建设验收合格率 $\geq 100\%$ ；沟盖板（钢筋砼）路建设验收合格率 $\geq 100\%$ ；田园机耕路建设验收合格率 $\geq 100\%$ ；道路挡墙建设验收合格率 $\geq 100\%$ ；人行步道建设验收合格率 $\geq 100\%$ ；田园道路景观美化验收合格率 $\geq 100\%$ ；田园道路亮化（太阳能路灯）验收合格率 $\geq 100\%$ ；河道治理及绿化验收合格率 $\geq 100\%$ ；观景亭（台）建设验收合格率 $\geq 100\%$ ；入口景观标牌验收合格率 $\geq 100\%$ ；墙体美化验收合格率 $\geq 100\%$ ；露营体验区建设验收合格率 $\geq 100\%$ ；生态停车场建

设验收合格率 $\geq 100\%$ ；生态移动卫生间建设（4个坑位）验收合格率 $\geq 100\%$ ； 25m^3 垃圾房建设验收合格率 $\geq 100\%$ ；移动农特产品展台验收合格率 $\geq 100\%$ 。

时效指标：项目开工时间“2022年3月”；项目竣工时间“2022年10月”。

成本指标：沙营村水稻种植（含彩色水稻） $\leq 4,000$ 元/亩；稻鱼共生综合种养殖区建设（配套建设农事体验区） $\leq 7,000$ 元/亩；莲藕小龙虾共生综合种养殖区建设 $\leq 8,000$ 元/亩；田园观光健康道路（C25砼）建设 ≤ 125 元/平方米；沟盖板（钢筋砼）路建设 ≤ 400 元/平方米；田园机耕路建设 ≤ 78 元/立方米；道路挡墙建设 ≤ 390 元/立方米；人行步道建设 ≤ 650 元/平方米；田园道路景观美化 ≤ 350 元/平方米；田园道路亮化（太阳能路灯） $\leq 3,300$ 元/盏；河道治理及绿化 ≤ 600 元/米；观景亭（台）建设 $\leq 5,500$ 元/平方米；入口景观标牌 $\leq 50,000$ 元/项；墙体美化 ≤ 200 元/平方米；露营体验区建设 $\leq 14,000$ 元/亩；生态停车场建设 ≤ 350 元/平方米；生态移动卫生间建设（4个坑位） $\leq 50,000$ 元/项； 25m^3 垃圾房建设 $\leq 20,000$ 元/座；移动农特产品展台 $\leq 8,000$ 元/个；农业产业技能培训 ≤ 200 元/人次。

经济效益指标：种养殖收益 ≥ 23.05 万元/年；露营体验区承租 ≥ 2 万元/年；移动农特产品展台承包租赁 ≥ 3 万元/年；

沙营村人均纯收入增长 $\geq 6\%$ 。

满意度指标：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geq 95\%$ ；周边农户满意度 $\geq 95\%$ ；经营主体满意度 $\geq 95\%$ 。

详见附件 1-1《预算批复（申报）绩效目标表》

2. 绩效评价调整后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情况

项目小组通过对项目进行梳理，包括资金性质、预期投入、支出范围、实施内容、工作任务、受益对象等，对项目预算批复目标进行分析，以及与被评价单位进行有效沟通，明确项目在一定时期内的总体产出和效益，以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式确定项目所需实现的目标，并将其进行细化分解，从中总结提炼出了最能反映总体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关键性指标，调整后的绩效指标如下：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修改为“种植、养殖区面积”“农旅产业基础设施建设”，质量指标修改为“验收合格率”，时效指标修改为“完工及时性”，成本指标修改为“成本控制”。

效益指标：增加社会效益指标“脱贫户受益户数”“带动就业人数”，经济效益指标修改为“种养殖及承租收益”“人均纯收入增长率”，增加生态效益指标“提高生态环境质量”，满意度指标修改为“综合满意度”。

详见附件 1-2《绩效评价绩效目标表》

（五）组织管理情况

1. 职责分工

县财政局：主要职责是资金的拨付。县财政局根据散旦镇人民政府最终上报的项目清单，下达财政资金预算批复，后期对资金使用进行监管并组织开展专项资金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散旦镇人民政府：①负责起草富民县散旦镇 2022 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筹建方案，研究审定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批和实施工作。负责编制散旦镇 2022 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建设实施方案，成立项目工作领导小组，保障建设工作的顺利开展。②负责项目立项、审批、设计、勘察、监理、咨询等手续的办理，争取和组织筹集建设资金及资金的使用。④负责协调各方完成筹备、规划、建设任务。⑤确保工程进度，按期交付使用，做好各项计划、材料供应、施工管理等。⑥负责指派工地代表全面负责项目的整体工程从开工到竣工的基建业务工作开展。

2. 管理制度

散旦镇人民政府制定了《散旦镇财务管理制度》（散通〔2021〕84号）、《散旦镇项目建设管理制度（试行）》对项目资金使用、实施管理等作出规范，基本保证项目工作的制度化和规范化。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的目的

通过对散旦镇 2022 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绩效进行分析、评价，全面了解项目立项及资金管理、业务管理过程是否规范，产出目标是否完成，效益目标是否实现等方面的内容，发掘项目实施存在的问题，提出针对性建议和措施，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完善项目和资金管理办法，充分发挥建设项目资金使用效益。同时，通过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运行和预算绩效管理，完善政策制度，推动部门有效履职，优化资源配置和财政支出结构，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导向作用。

2、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

本项目绩效评价的对象及范围是散旦镇人民政府 2022 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涉及财政资金 200 万元。涉及的单位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散旦镇人民政府、施工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造价咨询单位、勘察单位、周边受益群众等。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评价抽样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的基本原则：

(1) 科学公正。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 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

(3) 激励约束。绩效评价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为政策调整、预算安排、改进管理提供决策咨询。

(4) 公开透明原则。绩效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 绩效评价指标

根据项目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经济性、系统性原则，结合《中共富民县委 富民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富发〔2019〕16号）要求等相关规定设立指标，并分配权重（分值）。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三级指标，并分配相应的权重（分值）。本项目设置4个一级指标（决策、过程、产出、效益）；12个二级指标（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满意度）；24个三级指标。详见附件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2) 绩效评价指标分值权重：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进行构建，“决策”分值权重15

分，“过程”分值权重 20 分，“产出”分值权重 35 分，“效益”分值权重 30 分。

（3）指标解释：绩效评价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对项目执行效益及各项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全面绩效评价。

“决策”设置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等指标，重点关注项目预算编制和资金分配是否科学合理。

“过程”设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绩效自评开展情况、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管理等指标，主要围绕项目管理和资金管理为主线展开，依据相关招投标法律法规、项目管理制度和资金管理辦法设计考核点，评价项目实施过程的合规性、合法性，评价资金使用的安全性、合规性，同时对项目主管单位、项目实施单位的自评工作、绩效运行监控工作进行分析考核。

“产出”设置种植、养殖区面积、农旅产业基础设施建设、验收合格率、完工及时性、成本控制等指标，用于评价分析项目实施及完成情况、项目实施质量保障措施、项目的成本费用管理控制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与资金申请计划、项目可研计划相比是否存在滞后并对实施进度缓慢项目进行原因分析，为

后续项目继续推进和问题整改提供意见建议等。

“效益”设置脱贫户受益户数、带动就业人数、种养殖及承租收益、人均纯收入增长率、提高生态环境质量、综合满意度等指标，用于评价项目实施后产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以及项目主管单位、受益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的满意度。并结合散旦镇人民政府建设实际情况，对项目实施效益进行分析总结。

3. 绩效评价方法

(1) 公众评判法

通过现场调查与座谈、发放调查问卷等方式，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发现项目管理、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寻求完善相关政策和项目实施的建议，着重对项目产出和效益情况进行调查了解，为项目实施效益提供定性定量评价的依据。

(2) 实地评价法

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分工，采用资料收集与数据填报、档案资料研究、实地调研、一对一访谈、问卷调查等方式，组织开展实地评价。实地评价过程中，根据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目标及内容设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基础数据采集表，拟定资料清单和实地调研清单，向各主管部门、具体项目实施单位等有关部门和人员现场收集项目资料或进行现场随机访谈。

(3) 对比分析法

依据项目设立时的预算申报文件、预算批复下达文件，对照项目实际完成内容，评价项目的完成情况；依据项目相关政策文件，评价项目是否按照项目管理办法等文件执行；依据项目资金计划文件和凭证，评价项目资金下拨、到位及使用情况；将项目预期效益与实施效果数据进行对比分析，结合开展的问卷调查，评价项目预期效果和效益实现程度。

（4）综合评价法

从项目立项政策文件、预算批复、项目管理和资金管理辦法、自评报告、项目规划方案、招标采购及合同、资金收支的会计账簿资料等，进行认真审阅，准确把握项目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的内容，通过查阅资料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和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为评价工作收集充分、有效的证据。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维度出发，结合项目特点与重点设置评价指标体系，并设置相应的指标权重与评分标准，评价时根据评价标准对每一指标分别打分，最后累计算出总分。

（5）资金审核法

通过对财务原始凭证的核查，对资金拨付及使用情况梳理和检查，对未及时拨付、资金沉淀闲置的原因进行追溯分析，结合各种统计报表对相关数据勾稽关系进行对比分析，发现疑点时应延伸检查，通过对资金流向的追溯，判断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合理性和相关性。

4. 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历史标准及其它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本次绩效评价中主要使用三类标准进行评价：

（1）计划标准：根据项目实施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等对项目申报时设置的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进行调整，并以调整后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作为绩效评价的计划标准；

（2）历史标准：部分明细项目设置的相应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不够明确但存在历史数据的，以历史数据为比较标准；

（3）其它标准：对部分没有申报参考依据的指标，主要用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进行评价。

本次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情况对各级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由各级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得到。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优（得分 ≥ 90 分）；良（ 80 分 \leq 得分 < 90 分）；中（ 60 分 \leq 得分 < 80 分）；差（得分 < 60 分）。

5. 绩效评价抽样

散旦镇2022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实际支出财政资金200万元，本次抽查资金200万元，抽查资金占比100%。项目资料及资金情况100%全覆盖，绩效评价时将收集前期申报资料、资金申请报告、招标采购资料及合同协议、相关单位管理制度、

实施进展情况、项目资金支付流水及财务凭证、阶段性成果资料、绩效自评报告、项目总结等资料。通过数据收集工作，评价组基本理清了全部项目的实施内容、进度、存在问题等基础评价素材信息。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开展前期调研

在接受委托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后，评价工作组及时与部门及县财政局沟通，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包括项目实施背景、实施内容、预算安排情况、组织实施流程、资金拨付情况、项目进度情况、绩效自评情况等，并收集相关文件资料。组织组员对收集到的与项目相关的文件资料进行研读，并查阅与项目实施密切相关的规章制度、文件规定，力求对项目全方位了解。

2. 实地评价

一是与部门的人员进行访谈，了解项目的立项、管理和绩效情况，探讨总结项目亮点经验、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以及相应的解决对策。

二是收集和查阅部门“三定”方案、年度工作计划及总结、重点项目申报、立项、招标采购、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进度、项目成果及项目验收等有关文件资料，核实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检查项目进度、评价项目成果，对重要数据和资料，通过复印、扫描、拍照及收集原件等方式留存，并对其进行整

理分析。

三是根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中确定的调查对象、调查内容和抽样方式，评价工作组以问卷调查的形式对散旦镇人民政府及沙营村村民满意度调查。

四是依据绩效评价指标对散旦镇 2022 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进行评价、打分，及时完整的收集整理、统计分析相关资料，完成实地评价工作。

3. 综合分析评价及报告撰写

（1）数据整理

评价工作组在评价实施过程中，采用合理方法对收集的基础资料进行分类整理、核实和全面分析，要求被评价单位对资料及时补充，对存在疑问的重要基础数据资料进行解释说明。通过充分收集、分析和加工数据信息，形成对绩效评价宏观与微观层面的数据信息支撑。

（2）绩效分析与评分

按照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根据评价基础数据，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量化评分。一是绩效评价指标分析，结合评价指标体系中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分别分析各指标的评价情况；二是对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进行量化、具体分析。完成绩效分析后运用既定的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根据收集整理的数据和分

析结果，对各项指标进行打分。根据各项指标权重，算出综合绩效分值，根据绩效得分，确定绩效等级。

（3）综合评价

在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量化评分的基础上，总结分析评价对象总体的绩效情况及相关经验与做法，形成初步评价结论。并以事实为依据，认真梳理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剖析影响绩效的主要问题，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针对存在的问题，总结教训，提出对策建议。

（4）撰写报告

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县财政局的要求，提炼结论、撰写报告，并与被评价单位保持充分的沟通，确保每个观点均有理有据后，形成最终的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评价结论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2022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绩效评价得分85分，评价等级为“良”。一级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详见下表3：

表3：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投入	15	13	86.67%
过程	20	14	70.00%
产出	35	32	91.43%
效益	30	26	86.67%
合计	100	85	85.00%

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散旦镇沙营村在乡村建设行动取得积极成效，乡村面貌发生明显变化，激发了乡村发展活力，使农村生态环境得到一定改善，乡村文明程度得到了提升，促进了村民及村集体持续增收。但评价发现，也存在项目建设前期规划不足，影响经济发展、未全面履行施工合同条款、固定资产登记不及时等问题。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根据实地评价情况设置了 11 个三级绩效指标，其中：种植、养殖区面积、农旅产业基础设施建设等 8 个指标已完成；验收合格率、提高生态环境质量等 3 个指标部分完成。

表 4：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绩效指标名称			指标值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种植、养殖区面积	①含彩色水稻≥100 亩； ②稻鱼共生综合种养区≥10 亩； ③莲藕小龙虾共生综合种养区≥30 亩； ④移动农特产品展台≥20 个。	已完成	已完成沙营村水稻种植（含彩色水稻）100 亩，稻鱼共生综合种养区建设（配套建设农事体验区）10 亩，莲藕小龙虾共生综合种养区建设 30 亩，移动农特产品展台 20 个。
		农旅产业基础设施建设	①田园观光健康道路≥4800 平方米； ②沟盖板（钢筋砼）路≥270 平方米； ③田园机耕路≥1500 平方米； ④道路挡墙≥400 立方米； ⑤人行步道≥180 平方米； ⑥田园道路景观美化≥200 平方米； ⑦田园道路亮化≥40 盏； ⑧河道治理及绿化≥300 米； ⑨观景亭（台）≥40 平方米； ⑩入口景观标牌≥1 项； ⑪墙体美化≥200 平方米； ⑫露营体验区≥5 亩 ⑬生态停车场≥200 平方米；	已完成	项目已完成沙营村田园观光健康道路（C25 砼）建设 5152.44 平方米；沟盖板（钢筋砼）路建设 522.88 平方米；田园机耕路建设 1887.33 平方米；道路挡墙建设 402.357 立方米；人行步道建设 207.83 平方米；田园道路景观美化 205.25 平方米；田园道路亮化（太阳能路灯）40 盏；河道治理及绿化 302 米；观景亭（台）建设 56.16 平方米；入口景观标牌 1 项；墙体美化 200 平方米；露营体验区建设 5 亩；生态停车场建设 200 平方米；生态移动卫生间建设（4 个坑位）1 项；25m³垃圾房建设 1 座；完成农业产业技能培训 100 人次。

绩效指标名称			指标值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⑭生态移动卫生间≥达到1项； ⑮25m ³ 垃圾房≥1座； ⑯农业产业技能培训≥100人次。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100%	部分完成	①散旦镇人民政府未对农业种植、养殖区建设进行验收。②散旦镇人民政府对沙营村农旅产业基础设施建设的验收合格率为100%。但是项目部分设施建设前期规划不足，影响经济发展。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性	及时	已完成	项目建设于2022年4月20日开工，2022年6月19日完工，项目施工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进行。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352万元	已完成	项目最终审定价款并未出现超过合同价10%的情况。财政资金的使用未超过预算批复数，且未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重新设计、返工及被要求整改等情形从而导致成本增加情况。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脱贫受益户数	≥258人	已完成	散旦镇2022年涉及脱贫户258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一定数量的劳动岗位，这些岗位优先考虑脱贫户，一定程度上解决了脱贫户的生活经济等问题，使脱贫户受益。
		带动就业人数	增加就业人数	已完成	项目实施提供当地村民稳定就业岗位10余个，促进村民就地就近就业。项目建设提供本地劳工岗位200余个。
	经济效益指标	养殖及租赁收益	①合作社获利≥23.05万元； ②村民通过土地流转获得租金收益≥25万元； ③村集体通过露营体验区建设采取承包租赁方式运营，年收益≥2万元以上； ④村集体通过移动农特产品展台采取承包租赁方式运营，年收益≥3万元以上。	已完成	①根据散旦镇2022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收益明细表，2022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收益达23.86万元，完成目标收益。②合作社2022年按照每亩2000元的价格与农户签订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出租合同，村民通过土地流转实现租金收益不低于25万元的目标。③村集体通过露营体验区建设采取承包租赁方式运营，年收益达到2万元以上；村集体通过移动农特产品展台采取承包租赁方式运营年收益达到3万元以上。
		人均纯收入增长率	≥6%	已完成	①项目实施实现村集体年均收益6万元以上。项目建设提供本地劳工岗位200余个，使村民从中获取劳务费10余万元，2022年上半年带动村民直接收益80余万元。②问卷调查结果显示，2022年的收入水平较2021年有较大的提升。
	生态效益	提高生态环境质量	提升	部分完成	①项目对群众环保观念意识改善还有不足。②问卷调查结果显示，受益群众认为项目实施后生态环境质量提升水平达到87.87%。

绩效指标名称			指标值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满意度	综合满意度	≥95%	部分完成	主管部门满意度为 96.92%，受益群众满意度为 93.33%，综合满意度为 94.41%。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一）决策情况分析

决策部分满分为 15 分，此次绩效评价得分 13.00 分，得分率为 86.67%，具体分析如下：

1. 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依据《沙营村委会乡村振兴战略规划》《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文件“对新发展阶段优先发展农业农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作出总体部署，为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三农’工作指明了方向，要聚焦产业促进乡村发展，深入推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大力发展村域富民产业，推进农业农村绿色发展，让农民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要求进行立项，符合国家法律规定，符合富民县人民政府进一步深入推进乡村振兴的方针、政策要求，项目没有与散旦镇人民政府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建设内容属于部门履职所需，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散旦镇人民政府按照《中共富民县委 富民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

（富发〔2019〕16号）的要求，经过必要的决策后纳入预算支出范围，在“云南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服务平台”进行项目申报，按要求上传了项目政策文件、资金管理制度等文件，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2. 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散旦镇人民政府申报2022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入库时确定了项目的总体目标及预算年度目标，预算年度目标基本反映了项目具体实施内容，但是未反映出项目实施的预期效益。

（2）绩效指标明确性：散旦镇人民政府虽然已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但是产出指标条数繁多，缺乏凝练归纳。

3. 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在编制年初预算时，散旦镇人民政府对2022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事先进行了可行性研究，做了投资估算，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依据拟实施具体工作内容，后经县财政局审批通过后确定的预算资金，预算编制科学。

（2）资金分配合理性：散旦镇2022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农业种植、养殖区建设、农旅产业基础设施建

设、产业技能培训，资金的使用按照年初预算规定的用途进行使用，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散旦镇人民政府工作相适应。

（二）过程情况分析

过程部分满分为 20 分，此次绩效评价得分 14.00 分，得分率为 70.00%，具体分析如下：

1. 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散旦镇 2022 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财政资金应到位 200 万元，实际到位 200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

（2）预算执行率：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散旦镇 2022 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财政资金到位 200 万元，实际支出财政资金 200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3）资金使用合规性：根据散旦镇人民政府提供资料并结合实地情况，通过 2022 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和合同规定的用途。

2. 组织实施

（1）绩效自评开展情况：散旦镇人民政府根据《中共富民县委 富民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

见》(富发〔2019〕16号)的要求开展自评工作,自评报告格式、内容及附件符合县财政局制定的范本要求,但是未针对项目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及填报绩效运行监控表,绩效自评工作未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基础上,结合年初预算批复及项目特点补充设计个性指标。

(2)管理制度健全性:散旦镇人民政府制定了《散旦镇财务管理制度》(散通〔2021〕84号)、《散旦镇项目建设管理制度(试行)》对项目资金使用、实施管理、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等作出规范,且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制度基本健全。

(3)制度执行有效性:评价组审阅相关财务资料、合同资料等制度执行资料,散旦镇2022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资金使用基本能按照《散旦镇财务管理制度》(散通〔2021〕84号)、《散旦镇项目建设管理制度(试行)》等制度要求执行。

(4)项目管理:评价组通过查阅凭证、合同等资料发现项目开展过程中所涉及的相关招采工作都规范进行,但也存在散旦镇人民政府未按合同约定比例支付建设预付款,竣工结算价款支付滞后,项目组织验收滞后,项目转固定资产不及时等问题。

(三)产出情况分析

产出部分满分为35分,此次绩效评价得分32.00分,得分率为91.43%,具体分析如下:

1. 数量指标

(1) 种植、养殖区面积：截至评价日，已完成沙营村水稻种植（含彩色水稻）100 亩，稻鱼共生综合种养殖区建设（配套建设农事体验区）10 亩，莲藕小龙虾共生综合种养殖区建设 30 亩，移动农特产品展台 20 个。

(2) 农旅产业基础设施建设：截至评价日，项目已完成沙营村田园观光健康道路（C25 砼）建设 5152.44 平方米；沟盖板（钢筋砼）路建设 522.88 平方米；田园机耕路建设 1887.33 平方米；道路挡墙建设 402.357 立方米；人行步道建设 207.83 平方米；田园道路景观美化 205.25 平方米；田园道路亮化（太阳能路灯）40 盏；河道治理及绿化 302 米；观景亭（台）建设 56.16 平方米；入口景观标牌 1 项；墙体美化 200 平方米；露营体验区建设 5 亩；生态停车场建设 200 平方米；生态移动卫生间建设（4 个坑位）1 项；25m³垃圾房建设 1 座；完成农业产业技能培训 100 人次。

2.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①散旦镇人民政府未对沙营村水稻种植（含彩色水稻）100 亩，稻鱼共生综合种养殖区建设（配套建设农事体验区）10 亩，莲藕小龙虾共生综合种养殖区建设 30 亩，移动农特产品展台建设 20 个进行验收。②散旦镇人民政府对沙营村农旅产业基础设施建设进行验收并提供验收报告、项目

验收表、质量评估报告，后又提请富民县巩固脱贫攻坚推进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办公室进行验收并通过。但是散旦镇人民政府部分项目建设前期规划不足，不利于农旅经济发展。

3. 时效指标

完工及时性：散旦镇 2022 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建设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开工，2022 年 6 月 19 日完工，项目施工在合同约定的工期内建设完成。

4.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实地评价时对比了完工项目的相关合同价款以及项目竣工决算资料，项目最终审定价款并未出现超过合同价 10% 的情况。财政资金的使用未超过预算批复数，且未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重新设计、返工及被要求整改等情形从而导致成本增加情况。

（四）效益情况分析

效益部分满分为 30 分，此次绩效评价得分 26.00 分，得分为 86.67%，具体分析如下：

1. 社会效益

（1）脱贫户受益户数：散旦镇 2022 年涉及脱贫户 258 人，项目的实施提供了一定数量的劳动岗位，这些岗位优先考虑脱贫户，一定程度上解决了脱贫户的生活经济等问题，使脱贫户受益。

(2) 带动就业人数：项目实施通过土地流转 200 亩，使农户从土地劳作中解放出来，在保证土地收益的同时，提供当地村民稳定就业岗位 10 余个，促进村民就地就近就业。项目建设提供本地劳工岗位 200 余个。

2. 经济效益

(1) 种养殖及承租收益：①根据散旦镇 2022 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收益明细表，2022 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收益达 23.86 万元，完成目标收益。②合作社 2022 年按照每亩 2000 元的价格与农户签订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出租合同，村民通过土地流转实现租金收益不低于 25 万元的目标。③村集体通过露营体验区建设采取承包租赁方式运营，年收益达到 2 万元以上；村集体通过移动农特产品展台采取承包租赁方式运营年收益达到 3 万元以上。

(2) 人均纯收入增长率：一方面，项目实施通过土地流转 200 亩，实现村集体年均收益 6 万元以上。项目建设提供本地劳工岗位 200 余个，使村民从中获取劳务费 10 余万元，2022 年上半年带动村民直接收益 80 余万元。另一方面，问卷调查显示，2021 年，有 51.52% 的人员认为自己的收入在 4 万元以下，而 2022 年，有 45.45% 的人员认为自己的收入在 4 万元以下；2021 年，有 0% 的人员认为自己的收入在 8 万以上，而 2022 年，有 12.12% 的人员认为自己的收入在 8 万元，说明

2022 年的收入水平较 2021 年有较大的提升。

3. 生态效益

提高生态环境质量：一方面，根据散旦镇人民政府提供资料以及结合现场查看情况可知，项目对群众环保观念意识改善还有不足。另一方面，问卷调查结果显示，受益群众认为项目实施后生态环境质量提升水平达到 87.87%，其中：48.48%的人员认为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实施后，对提高生态环境质量效果非常有效，42.42%的人员认为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实施后，对提高生态环境质量效果有效，9.09%的人员认为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实施后，对生态环境质量效果提升效果较小。

4. 满意度：

综合满意度：本次绩效评价设置 A：主管部门、B：受益群众两份调查问卷，通过“问卷星”形式向单位发放问卷。问卷发放的对象包括散旦镇人民政府各个科室人员和 2022 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建设点所在村寨人员，本次收回有效问卷 46 份，经统计分析，本项目综合满意度=（A. 主管部门）得分×30%+（B. 受益群众）得分×70%=94.41%。

①针对散旦镇人民政府的调查，收回有效调查问卷 13 份，各个科室人员对“散旦镇 2022 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的满意度为 96.92%。

问卷调查结果显示，散旦镇人民政府实施“2022 年沙营村

农旅融合项目”面临的主要困难有：38.46%的人员认为是财政资金下达滞后，经费紧张；23.08%的人员认为是项目资金拨付滞后；46.15%的人员认为是项目建设缓慢。散旦镇沙营村发展农旅融合给当地带来的问题有：7.69%的人员认为是占用耕地现象严重，农民利益受到了极大的威胁，占用耕地与自然生态环境不协调，生态环境破坏严重；38.46%的人员认为会使交通和人口变得拥挤；23.08%的人员认为会使传统文化和民俗受到冲击，发生改变；46.15%的人员认为会带来噪音、空气污染以及游客带来的生活垃圾、使环境遭到破坏；7.69%的人员认为会使本地农作物遭到损坏。

②针对受益群众沙营村人员的调查，收回有效调查问卷33份，受益群众对“散旦镇2022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的满意度为93.33%。

问卷调查显示，散旦镇沙营村农旅现存的问题及不足有：57.58%的人员认为是政府宣传力度不足；21.21%的人员认为是政府实施的优惠政策不够，农民热情不高涨；69.7%的人员认为是乡村旅游的基础设施条件还不够好；48.48%的人员认为是旅游项目规划的不够吸引人；12.12%的人员认为是旅游产品比较陈旧，照抄照搬现象严重；6.06%的人员认为是商业化过于严重。受益群众对散旦镇2022年沙营村农旅融合项目的实施建议有：继续实施、完善周边配套设施建设；要打造丰富多彩的旅游产品，满足不同游客的需求等。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项目建设前期规划不足，影响经济发展

散旦镇人民政府项目建设前期规划不足，没有充分考虑片区整体规划，交通流线及配套建设不完善，导致车辆拥堵、停车困难问题。项目区车行道路为断头路，未形成交通闭环，影响交通通行。同时，农村合作社在露营体验区，生态停车场建设区域内种植较稀少的玉米、向日葵等粮食作物，影响游客的娱乐体验，不利于农旅经济发展。

（二）未全面有效履行施工合同条款

1. 进度款支付不符合合同约定要求

一是首次付款超合同支付比例。按照《富民县散旦镇 2022 年沙营农旅融合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本工程设预付款，进场后七天内支付 30%，项目工程款根据项目建设实际情况适时拨付，完成总工程量 80%时，拨付工程款至预估总工程款的 60%，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七天内拨付工程款至总工程款的 80%，最终结算按审定金额扣除质保金后全额支付工程款，质保金金额为工程价款结算总额的 3%”。项目施工方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进场开工，散旦镇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在施工方进场后 7 天内支付 50%的预付款 100 万元。散旦镇人民政府未按合同约定比例支付建设预付款，违反了相关财务和会计准则要求，更为重要的是建设预付款支付比例过高使工程建设大部分风险转移给散

旦镇人民政府，政府管理的主动权丧失，工程的工期和质量将无法有效管控。

二是竣工结算价款支付进度滞后。合同约定“发包人收到竣工结算报告及结算资料后 28 天内无正当理由不支付工程竣工结算价款，从第 29 天起按承包人同期向银行贷款利率支付拖欠工程价款的利息，并承担违约责任”。2022 年 8 月 26 日出具的结算审核报告，散旦镇人民政府于同日支付 40% 的建设款，剩余款项 2022 年 12 月 1 日才予以支付，竣工结算价款支付滞后。

2. 项目完工后未及时组织验收

《富民县散旦镇 2022 年沙营农旅融合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约定“发包人收到竣工验收报告后 28 天内组织有关单位验收，并在验收后 14 天内给予认可或提出修改意见”。2022 年 6 月 19 日云南大彻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出具质量评估报告对农旅基础设施建设竣工验收，但是散旦镇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8 月 6 日才组织单位对项目建设进行验收，工程建设组织验收较为滞后。

（三）固定资产登记不及时

散旦镇 2022 年沙营农旅融合项目建设于 2022 年 6 月 19 日完工，2022 年 8 月份验收并投入使用，但沙营村村委会 2023 年 3 月份才转为固定资产。由于未按《政府会计准则-固定资产》及时从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核算，影响资产折旧的准确性。

六、建议

（一）进一步提升项目规划和管理水平

一是前期工作是整个项目有序推进的关键，是项目基本建设的重要环节。要树立前期决策工作质量好坏直接影响项目投资效益的观念，要精细谋划、科学决策、需提前布局。二是后期农旅项目申报时，需充分贯彻落实《富民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发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年度计划的作用，合理调整用地结构、布局和开发时序。

（二）加强资金监管，全面履行合同

一是业主方需按照合同约定价款的支付方式及支付比例执行，及时支付工程款，并尽量避免出现延期付款现象，同时加强合同拟定、签订、履约全过程监督检查，加强合同的变更、解除管理。重点关注各阶段合同管理及执行情况，提高经济事项管理水平和质量。

二是散旦镇人民政府作为业主方，应督促施工单位做好工程建设的收尾工作，及时组织各方开展工程验收，及时申请审计部门开展竣工决算审计工作。

（三）加强固定资产账务管理

严格落实账务管理制度，加强固定资产管理。尽快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实现账实一致。同时，加强项目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的培训，使其能够了解工程建设的基本流程，能够及时、准确的知道项目进展情况，并根据工程进度申请及时支付

项目款项，根据实际情况暂估或结转固定资产。

七、其它需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 1-1. 预算申报绩效目标表

1-2. 绩效评价绩效目标表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3. 抽样点资金使用情况表

4. 抽样点发现问题汇总表

5. 调查问卷结果

6. 绩效自评报告

7.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部门）

8.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部门）

9.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科室）

10.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科室）

11. 绩效评价主要依据文件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2023年10月20日

